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續聘會計師事務所公告》，僅供參閱。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郝成先生、齊曄女士及楊兵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利軍先生、崔勇先生、曲亮先生、姚威先生、朱文輝先生、張銘文先生及李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瑞慶先生、洪永淼先生、李引泉先生、劉世平先生及黃志凌先生。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5-01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行拟续聘毕马威华振为本行 2025 年度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续聘毕马威香港为本行 2025 年度境外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毕马威华振）为本行 2025 年度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续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简称毕马威香港）为本行 2025 年度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5 日获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简称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毕马威华振合伙人 241 人，注册会计师 1,30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300 人。

毕马威华振 2023 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39 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 10 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

毕马威华振 2023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98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人民币 5.38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以及住宿和餐饮业。毕马威华振 2023 年与本行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毕马威华振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2023 年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 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 270 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3）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

或纪律处分。曾受到一次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涉及四名从业人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行政监管措施并非行政处罚，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2、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香港为一所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毕马威香港自 1945 年起在香港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毕马威香港自成立起即是与毕马威国际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自 2019 年起，毕马威香港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毕马威香港经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是在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US PCAOB)和日本金融厅(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gency)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香港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遮打道 10 号太子大厦 8 楼。于 2024 年 12 月，毕马威香港的从业人员总数超过 2,000 人。毕马威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香港相关监管机构每年对毕马威香港进行独立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和毕马威香港承做本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及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黄艾舟先生。黄艾舟先生于 2012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3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4 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份。

本项目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另一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葛明一先生。葛明一先生于 2019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0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4 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本项目国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方海云先生。方海云先生于 1996 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1993 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4 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 10 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为陈少东先生。陈少东先生是香港会计师公会和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1993 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4 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 10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毕马威香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4、审计收费

本行年度审计费用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37 万元（含代垫费及增值税），其中

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67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0 万元，与上一期审计费用相比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行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和毕马威香港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核，认为毕马威华振和毕马威香港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为本行 2025 年度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续聘毕马威香港为本行 2025 年度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有效表决票 15 票，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会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和毕马威香港为本行 2025 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并自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